联合国 A/C.5/57/SR.31

大　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26 March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委员会

第 31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3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夏尔马先生 .....（尼泊尔）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姆塞莱先生

目录

工作安排

议程项目 111：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续）

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大纲

议程项目 112：2002-2003 两年期方案预算（续）

决议草案 A/57/L.27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

决议草案 A/C.3/57/L.48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缅甸境内的人权情况

决议草案 A/57/L.20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中美洲局势：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

决议草案 A/C.3/57/L.70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红色高棉的审判

决议草案 A/C.3/57/L.16/Rev.1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的运作（续）

决议草案 A/C.3/57/L.7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02-72816 (C)

下午 3 时 10 分宣布开会

工作安排

1. Pulido León 先生（委内瑞拉）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发言。他说，委员会先前曾决定在一次正式会议上一并审议所有尚未计及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然而工作方案包括在本次会议上讨论一些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即使其他一些说明尚待提交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这次会议的工作方案还包括提出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概算概要(A/57/85)，尽管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几小时以前才印发。委员会显然需要再召开一次会议来完成其对这两个事项的审议。为比较合理地利用时间，最好等到获得充分的资料之后再进行讨论，并利用非正式协商中的间隔时间来讨论悬而未决的问题。

2. Christiansen 先生（丹麦）说，至少听一听咨询委员会主席的意见是有用的。

3. Kennedy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同意应该听取咨询委员会主席的意见。委员会必须最迟于 12 月 12 日完成其工作；他的代表团同意任何能使工作按期完成的程序。

4. Pulido León 先生（委内瑞拉）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发言。他问道有多少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还需咨询委员会审议并何时向第五委员会提出？最合理的办法是由咨询委员会主席将所有尚未计及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合在一起陈述，各代表团同样也在合并的说明中作出回应。

5. 姆塞莱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说，咨询委员会目前没有收到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不过这星期晚些时候会收到一些说明。目前提交第五委员会的有四份这类说明，它们是关于中美洲、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 、缅甸和柬埔寨问题。过去，第五委员会的惯例是审议咨询委员会已就其提出报告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但在行预咨委会就综合说明提出报告之前不作出关于使用应急基金的最后决定。咨询委员会提出报告和秘书处作出陈述并不意味着第五委员会需要最后完成其审议，它可等到全面了解所有的预算需要之后再作最后决定。

6. Sach 先生（方案规划和预算司司长）说，第二委员会在审议关于在蒙特雷举行的发展筹资会议的后续行动和商品问题后可能会有一两份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合并审议所有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的做法是在将数额记入应急基金帐下的情况下产生的，因为需要调整由基金支付资源。但为本次会议所列的说明不属于这种情况，它是关于国际和平与安全的。

7. Kennedy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大会第 34/401 号决议对提交第五委员会涉及经费问题的任何决议草案规定了一个强制性的限期，不得迟于 12 月 1 日。有鉴于此，他不理解为何这些说明能在 2002 年 12 月 2 日，即 12 月 1 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后提交并被委员会接受。该日期以后收到的任何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应搁置到续会。他请求作出澄清。

8. Pulido León 先生（委内瑞拉）说，77 国集团和中国本着灵活的精神，可接受丹麦代表提出并得到美国代表支持的关于委员会应听取咨询委员会主席和秘书处的介绍的建议，但有一项谅解，即该集团将有机会在以后的正式会议上作出反应。

9. Dutton 先生（澳大利亚）说，他的代表团也希望就大会第 34/401 号决议中规定的期限作出澄清。他问预计产生于第二委员会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是否受有关应急基金的规定的制约？他同意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意见，最好在一次专门会议上审议这些说明，但不理解，如果还有其他一些说明尚未提交咨询委员会的话，本委员会如何能够遵守 12 月 12 日的最后期限？

10. Sach 先生（方案规划和预算司司长）确认可能产生于第二委员会的说明将受应急基金规定的制约。

11. Acakpo-Satchivi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虽然确有 12 月 1 日的最后期限，但委员会从未遵守过这一期限。此外，大会是其自身程序的主人。实际上，

只要第五委员会在召开会议，其他主要委员会就很可能通过有关方案预算或涉及方案问题的决议草案。

12. Buergo Rodríguez 女士（古巴）说，需要仔细制定计划来解决 12 月 12 日的最后期限与需要在充分掌握所有相关资料后再作出决定这二者之间的矛盾。委员会应等到各主要委员会提交了所有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后再作决定。

13. Kennedy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代表团保留在晚些时候对委员会秘书提供的信息进行评论的权利。大会毫无疑问是其自身程序的主人，并在其第 34/401 号决议中规定了这一程序，确定 12 月 1 日为最后期限。一个大会委员会无权推翻该项程序。大会主席最近表示他支持 12 月 1 日的最后期限并称大会将在 12 月 18 日之前结束工作：这不允许拖延时间。

14. 主席说，委员会必须决定，是等到所有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提交之后再作出一项决定，还是决定将期限以后收到的说明搁置到续会。他建议委员会通过非正式协商来解决这一问题并继续进行这一天的工作。

15. Buchanan 女士（新西兰）同意委员会进行其工作方案。或许主席团能够与大会主席协商找到解决办法。不管委员会采取什么做法，她担心这种做法可能会优先于大会决议。

16. Moesby 先生（丹麦）说，如果秘书处提供一份尚未计及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清单，将有助于委员会决定如何处理最好。

17. Halbwachs 先生（主管方案规划、预算和帐务助理秘书长兼主计长）说，有两份与第二委员会有关的尚未计及的说明，这件事取决于第二委员会，而不是秘书处。

18. Pulido León 先生（委内瑞拉）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发言。他建议主席与第二委员会主席协商，澄清情况，以确保方案所需资源不会因为做出任何延期决定而被否决。

19. Moesby 先生（丹麦）说，委员会仍需要知道它是否要在 12 月 12 日之前完成其工作。

20. 主席说，委员会必须在遵守 12 月 12 日最后期限与等待来自第二委员会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之间做出选择。委员会将进行非正式协商以期达成友好解决办法。同时它应继续其工作。

议程项目 111：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续）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拟议预算大纲（A/57/16、A/57/85 和 A/57/636）

21. Halbwachs 先生（主管方案规划、预算和帐务助理秘书长兼主计长）介绍秘书长关于 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大纲的报告（A/57/85）。他说，该大纲是根据大会第 41/213 号决议编写的。2004-2005 两年期内拟议的活动方案所需资源的初步概数为 28.579 亿美元，而 2002-2003 两年期的批款和有关承付款共计为 26.999 亿美元。有几个因素造成了这种变化。大会决定对专业人员及以上职类的新员额编列的经费按 50%的费用计算。对于 2002-2003 两年期新设立而目前仅获得部分经费的员额，其 2004-2005 两年期全额经费需要增加 2 530 万美元。同时，2002-2003 年的一次性费用 4 780 万美元主要用于加强总部和总部以外各办事处的安全及为各种特别会议提供实务支助和新闻支助，将不再请拨这笔费用。初步概算包括 2 980 万美元的经费，用于确保提高信息技术和公共事务基础设施的水平，使其不会妨碍方案的交付。此外，可望获得额外资源用于加强和平建设、人权及人道主义援助、经济及社会部门、会议服务、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及日内瓦的安全基础设施。预计所需经费为 4 050 万美元，即方案资源增长了 1.5%。

22. 大会原先核准 9 840 万美元，用作 2002-2003 两年期的特别政治任务经费。后来，核准了额外资源 1 470 万美元。估计 2004-2005 年需要 2.233 亿美元来支付 2002-2003 年已有的特别政治任务经费，即增加经费 1.102 亿美元。秘书长在其报告的第 8 段建议

大会不妨审议能否在预算大纲和随后的方案预算中按目前估计所需经费的经常预算程序处理特别政治任务问题。

23. 建议在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中保留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和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预算中所列的优先事项。与 2002-2003 两年期核定批款和有关经费相比，没有列入特别政治任务的初步估计数为 26.346 亿美元，增加了 4 780 万美元，即增长了 1.8%。如考虑到特别政治任务所需经费，初步估计数总额将达 28.579 亿美元，将会增加 1.58 亿美元，即增长 5.8%。请大会核准的数额为 28.579 亿美元。不过，预算大纲所需经费须在适当时候按照 2004-2005 两年期的费用重计费用。根据第一份执行情况报告，重算的估计数为 29.751 亿美元。该数字已转递咨询委员会。根据惯例，建议应急基金的数额应占第一份预算概要和其后所有预算概要中资源水平总额的 0.75%。

24. 他向委员会保证，在编制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概算时，将充分考虑到《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方案规划、预算编制、监测和评价规则）中关于确定被认为已经过时或用处不大的活动的第 5.6 条。

25. 姆塞莱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行预咨委会的有关报告（A/57/636）。他说，虽然秘书长按 2002-2003 年订正费率提出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的初步估计数为 29.751 亿美元,但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的第 14 段中建议大会考虑到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中提出的意见和评论，通过初步估计数 29.2 亿美元。

26. 秘书长是按照大会第 41/213 号决议所述做法提出预算大纲的。预算大纲的目的是使会员国对可能要求它们为大纲中所涉经常预算提供的资源数额有一个初步概念。咨询委员会因此不要求象对待概算那样详细审查大纲。

27. 咨询委员会关于初步估计数的建议表明它认为特别政治任务所需经费应继续列入预算大纲。在第 9 段中，委员会建议该经费不应超过 1.7 亿美元，这一数字与大会最初核准的 2002-2003 年特别政治任务经费 9 840 万美元相比，增加了 73%。如请求核准更多资源，应继续按照第 41/213 号决议规定的程序进行。

28. 秘书长在其报告（A/57/85）第 8 段中请大会审议能否在预算大纲和随后的方案预算中按目前估计所需经费的经常预算程序处理特别政治任务问题。关于这点，他指出，确定执行由经常预算提供经费的活动所需资源数额、这类活动的费用在经常预算中如何处理、这些费用在会员国之间如何分摊、甚至这些活动何时由安全理事会核准都属于大会的职权范围，因此大会要适当考虑改变现行的有关特别政治任务的程序时机是否成熟。经过仔细的审议，咨询委员会没有发现任何令人信服的理由来提议作出改变。关于这点，委员会忆及它认为预算大纲应能更好地预测下一个两年期所需的资源、促进会员国更多地参与预算编制过程,从而促使就方案预算达成尽可能广泛的一致意见。在编制预算大纲时确实不可能预见到所有未来的特别政治任务，但可对最初的分配款进行修订，正如 2002 年所做的那样；这应可解决咨询委员会表示关切的问题，即以往最初核准的数额总是不够。

29. 最后，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2 段中建议，应急基金的数额应维持在 2 140 万美元。不过，根据 2002－2003 两年期头一年期间资金使用的经验，咨询委员会不妨在秘书长不久提交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综合说明时作进一步的评论。

30. Dutton 先生（澳大利亚）同时代表加拿大和新西兰发言。他欢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和咨询委员会提出的建议。有两个重要的因素影响着第五委员会的审议。首先，在现两年期，预算大纲有了相当大的增长；其次，秘书长提出了调整联合国的活动，使其与《千年宣言》中列出的优先事项及其他重要会议的结果相一致，以及提高会议服务和新闻活动效率的提议。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代表团承认

鉴于新任务的增加和无法避免的成本提高，经常预算水平已经有了大幅、快速的增长，但他们仍然认为有必要加强财政纪律，以期提高联合国的效能和生产率。

31. 在预算快速增加的情况下，秘书长的改革提案更为重要，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代表团期望调整优先事项的效果和效率的提高能反映在 2004-2005 两年期的方案概算中。改革不是一项削减成本的活动，而是要使资金发挥更大的作用，使联合国适应变化了的情况。改革引起的资源调整应当使联合国更好地完成会员国确定的优先事项。因此，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谈判面临的挑战就是联合国要调整自己的做法，以促进集体的利益。

32. 关于 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大纲，秘书长的报告（A/57/85）中对于拨款 2 900 万美元用于发展信息技术和公共事务基础设施的提议没有给予充分的说明。联合国的确应当投资于信息技术，但它应当将该项投资同订正信息技术战略共同考虑。加强联合国的能力，以实现《千年宣言》的目标是一项优先活动，需要得到更多的资源，对该活动所需的额外经费也需要给予更详细的解释。

33. 关于特别政治任务问题，没有理由改变大会做出的明确决定，即这些任务的资金应来自经常预算。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代表团期待着举行非正式协商，讨论咨询委员会关于 2004-2005 两年期特别政治任务费用估计的建议。

34. 目前存在的一些不确定因素使委员会审议关于 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大纲的决议草案的工作颇为复杂。以前的决议都请秘书长在某个数额上准备一份预算，现在最好是根据方案协调会报告（A/57/16）第 26 段中的建议采取略为不同的方法。根据新的拟订方法，可以请秘书长准备一份预算，该预算要将现有的和新的任务、联合国的优先事项、财政紧缩的必要性以及大会关于秘书长改革提案的决定考虑在内。如果这种方法符合大会第 41/213 号决议的规定，又能达到秘书长的目的，就可能避免对尚未确定的问题过早进行讨论。当详细的提议在全面概算中提出后，再妥善处理所有这些问题。

35. Kennedy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代表团完全赞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对 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大纲的评论。在此方面，美国代表团要重申其在方案协调会第 42 次会议上对大纲所表达的观点。美国代表团在该次会议上的发言稿已经非正式地分发。

36. 美国代表团感到关注的是大纲没有说明方案主管会遵守方案规划、预算编制、监测和评价规则的第 5.6 条，该条要求方案主管确定过时的或作用不大的活动。2004-2005 两年期预算似乎只是在现有预算之上增加了一层资源，而不是将资源从影响力弱的活动转移到新的优先事项。然而，自大纲发布之后，秘书长已在加强联合国：进一步改革纲领（A/57/387）的报告中阐述了加强联合国的远见，强调联合国的活动应集中在影响力最大的领域。美国代表团完全赞同这一方法并期待着看到一份能反映会员国最重要的优先事项并且经过全面订正的 2004-2005 两年期预算。现在方案主管必须做出如何更好地利用他们所掌握的现有资源的艰难决定。在这方面，他欢迎主计长刚刚做出的关于第 5.6 条会得到执行的保证。

37. 关于行预咨委会的报告（A/57/636），美国代表团想要知道咨询委员会关于 2004-2005 两年期资源初步估计的建议的根据是什么。咨询委员会似乎在建议增加未指定方案的资源，而减少特别政治任务这一联合国核心活动的分配款。此外，它并没有建议通过提高效率和淘汰过时的任务来减少资源需求。

38. 会员国的资源不是无限的，对于许多会费分摊大国来说，经常预算的预计增长率是不可持续的。然而，美国代表团相信通过对活动进行优先次序排列和精简并采取勤奋、纪律严明的工作方法，目前的支出水平应该足够保证联合国开展其最重要的活动。

39. Moesby 先生（丹麦）代表欧洲联盟及其联系国保加利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

拉托维亚、立陶宛、马耳他、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土耳其和冰岛发言。他说，欧洲联盟赞同 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大纲中所列出的优先事项，并欢迎方案协调会对中期计划的审查，尤其欢迎将执行《千年宣言》列为高度优先事项。欧洲联盟的主要目标之一就是加强联合国的能力，有效协助会员国执行《千年宣言》及其他任务，包括对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2002 年，蒙特雷）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2002 年，约翰内斯堡）采取后续行动。2004-2005 两年期预算还必须反映联合国对非洲的日益关注。必须加强对《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承诺并将其反映在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的优先事项调整中。在此方面，还需要明确总部和外地的分工。已成为经常预算的一个最重要因素的特别政治任务必须继续得到优先关注。欧洲联盟完全赞同咨询委员会在这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40. 在过去的 10 年里，联合国的预算大体保持在同一水平。同时，会员国在中期计划中加入更多的优先事项。去年，大会承认要使秘书长完成新的任务，2002-2003 两年期预算需要略有增加。欧洲联盟认识到这种趋势很可能会持续下去。然而，大会也强调了改革联合国并提高其效率仍然非常重要。在此方面，欧洲联盟欢迎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进一步改革纲领（A/57/387）的报告，并相信提议进行的改革会产生实际的结果，包括提高效率，后者在即将出台的两年期概算中将会提到。为了确保联合国的资源得到有效利用，必须充分执行成果预算制度，确定并终止过时活动。秘书长在预算大纲中建议恢复大会于 2001 年 12 月驳回的某些筹资提案；只有提出证据表明确有必要，才有这个可能。欧洲联盟认为对所有的方案活动，甚至包括被确定为高度优先的活动都需要进行审查，然后才能同意在 2004—2005 两年期预算中提供资金。在此方面，他提议秘书长在下一个两年期预算中提出新活动时，应指出预期的活动期限。

41. 通货膨胀、货币波动和加强安全等无法预见的项目支出使得有必要在 2002—2003 两年期内大幅增加预算。但是，这种增加是个例外，不应被视做开创了先例。在这方面，欧洲联盟强调会员国和秘书长应当找到将资源和优先事项进行更好搭配的办法。

议程项目 112：2002-2003 两年期方案预算（续）

决议草案 A/57/L.27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A/57/7/Add.21；A/C.5/57/30）

决议草案 A/C.3/57/L.48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缅甸境内的人权情况（A/57/7/Add.23；A/C.5/57/27）

决议草案 A/57/L.20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中美洲局势：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A/57/7/Add.20；A/C.5/57/28）

决议草案 A/C.3/57/L.70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红色高棉的审判（A/57/7/Add.22；A/C.5/57/29）

42. Sach 先生（方案规划和预算司司长）介绍了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对以下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提出的说明：关于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的决议草案 A/57/L.27（A/C.5/57/30）；关于缅甸境内人权情况的决议草案 A/C.3/57/L.48（A/C.5/57/27）；关于中美洲局势：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的决议草案 A/57/L.20（A/C.5/57/28）和关于红色高棉的审判的决议草案 A/C.3/57/L.70（A/C.5/57/29）。

43. 关于决议草案 A/57/L.27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他说，如果大会通过该决议草案，2003 年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联危核查团）将需要 1 160 万美元的经费；同 2002 年相比减少了 21%，因为工作人员人数从 271 人减少到了 233 人，某些员额的职等也被降低。

44. 关于决议草案 A/C.3/57/L.48，从 2003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通过秘书长的缅甸特使继续在缅甸进行为期一年的斡旋估计所需费用为 307 400 美元。这笔资金用于支付特使的薪金和旅费及为特使提供支持的两名工作人员的薪金和一般人事费。在 2002 年的批款总额中，预计到年底会有 143 500 美元的未支配余额。将此余额考虑在内后，2003 年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项下还需要额外资金 163 900 美元才能满足 2003 年特使活动的需要。

45. 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 A/57/L.20，其执行费用总额将达到 202 800 美元。这可以为 P-4 级别的一个专业人员员额和一个一般事务员额提供经费。P-4 政治事务干事可以监测危地马拉和平进程并为联危核查团冲突后建设和平活动提供支助和政治指导。在 2002 年的全部批款中，预计到年底会有 19 900 美元的未支配余额。将此余额考虑在内后，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项下还需要额外资金 182 900 美元，才能满足两名工作人员从 2003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的经费需求。

46. 根据决议草案 A/C.3/57/L.20 第 8 段，大会将在必要的时候要求秘书长派遣专家队到柬埔寨。相关的费用为 44 800 美元。

47. 姆塞莱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在关于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的决议草案 A/57/L.27/Rev.1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A/57/7/Add.21）中，咨询委员会建议在第 3 款政治事务项下追加批款 11 631 400 美元，在第 32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项下追加批款 1 359 000 美元，后一笔款项由第 1 款收入项下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数额如数抵充。

48. 咨询委员会在关于缅甸境内的人权情况的决议草案 A/C.3/57/L.48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A/57/7/Add.23）中，建议在 2002-2003 方案概算的第 3 款政治事务项下，追加批款 163 900 美元。

49. 关于中美洲局势：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咨询委员会在关于决议草案 A/57/L.20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A/57/7/Add.20）中建议在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项下追加批款 182 900 美元。

50. 最后，咨询委员会在关于红色高棉的审判的决议草案 A/C.3/57/L.70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A/57/7/Add.22）中，建议所需额外经费 44 800 美元在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8 款法律事务项下的现有资源范围内解决。追加批款的要求可在关于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预算执行情况的第二次报告中提出。

决议草案 A/C.3/57/L.16/Rev.1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的运作（续）（A/57/7/Add.18，A/57/330，A/C.5/57/24）

51. Alarcón 先生（哥斯达黎加）代表里约集团发言。他说，就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未来运作提出建议的大会第 56/125 号决议工作组在同秘书处相关部门的代表合作并举行了多次会议之后，在报告（A/57/330）中建议，除其他外，授权经社理事会按照其报告第 52、53 和 55 段修正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章程；从联合国经常预算拨款 50 万美元资助研训所的核心活动，从而使它具有同联合国系统其他研究所一样的地位；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继续设于多米尼加共和国；设立承担具体资金筹措责任的副所长员额；请秘书长任命一位驻守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总部所在地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所长。

52. 拒绝为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提供资金就等于是无视第三委员会通过的决议草案（A/C.3/57/L.16/Rev.1）。目前联合国系统内有 3 个其他的研究所从联合国经常预算得到经费，支付业务和人事费用。因此，里约集团支持咨询委员会报告（A/57/7/Add.18）第 6 段和第 7 段中的建议，资助研训所的核心活动并动用应急基金提供这笔经费。

53. Buergo Rodríguez 女士（古巴）说，大会多次承认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面临着严峻的财政状况，并于 2001 年成立了一个工作组对研训所的未来运作提出建议。她注意到联合国其他研究所从联合国的经常预算得到业务费用和核心活动经费。因此，古巴代表团支持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在第 9 款经济和社会事务项下 50 万美元，这项经费可能要动用应急基金。

54. Padilla Tonos 先生（多米尼加共和国）说，就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未来运作提出建议的大会第

56/125 号决议工作组履行自己的职责，同秘书处有关部门的代表举行了多次会议，并向联合国大会提交了一份全面客观的报告（A/57/330）。

55. 报告得出结论，如果经过适当的改革和重振，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就能够对联合国系统内提高妇女地位做出宝贵和实质的贡献；关于研训所面临严重局面的一些报告，包括内部监督事务厅的报告缺乏平衡，监督厅的代表自己也承认这一点；秘书处的态度，如久未任命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所长影响到了研训所的形象和信誉，致使自愿捐款减少，并导致了目前的财政危机。

56. 根据工作组的报告，第三委员会以多数票通过了决议草案 A/C.3/57/L.16/Rev.1，其中提到大会将核可工作组提出的保留、改革和重振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的建议，包括从联合国的经常预算分配 50 万美元资助研训所的核心活动并提供研训所完成任务所需的财务和体制基础设施。咨询委员会在决议草案 A/C.3/57/L.16/Rev.1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A/57/7/Add.18)中，建议向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分配 50 万美元。委员会现在应当给予研训所与其他由联合国经常预算资助的研究所同等的地位，特别是鉴于研训所是联合国唯一完全致力于提高妇女地位并从事该领域研究的研究所，也是联合国设于发展中国家的仅有的三个研究所之一。委员会应当确保联合国不会拒绝要求提供的适度的经济援助，来促进妇女地位的提高，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妇女，这已经是而且也必须继续成为联合国议程中的一个优先事项。最重要的是，委员会应当确保由工作组提出并经第三委员会核可的建议得到有效的执行。否则就会使人对大会所设工作组的作用提出质疑。

57. Ham Sang-wook 先生（大韩民国）说，大韩民国作为少数几个设有性别平等部的会员国之一，非常重视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及其工作。然而，大韩民国非常关注研训所面临的严重的财务和管理问题，并认为来自经常预算的支持不是解决这些问题的长期可行的办法。

58. Kramer 先生（加拿大）说，加拿大代表团赞同大韩民国代表刚才所做的发言。

决议草案 A/C.3/57/L.7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续）（A/57/7/Add.19；A/C.5/57/26）

59. Alarcón 先生（哥斯达黎加）代表里约集团发言。他说，土著问题常设论坛是一个旨在促进多民族、多文化和多语言社会经验交流的创新性的联合国机制，同时它也是土著社区和联合国系统之间联系的纽带。大会现在面临着一项紧迫的任务，即为论坛设立秘书处并向其提供保证其正常运作所需的人力和财政资源。

60. 里约集团支持提议修改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9 款经济和社会事务项下次级方案 3 社会政策和发展的说明。里约集团还赞同秘书长报告（A/C.5/57/26）第 16 段所提议的分两个阶段建立论坛秘书处的做法。2003 年设立 3 个员额有利于计划于 2003 年 5 月召开的会议顺利举行。

61. Kramer 先生（加拿大）说，加拿大代表团赞同哥斯达黎加代表刚才代表里约集团所做的发言。

62. Merchant 女士（挪威）说，挪威代表团也赞同哥斯达黎加代表刚才所做的发言。尤其支持在 2003 年为论坛的秘书处设立三个员额。

下午 4 时 55 分散会